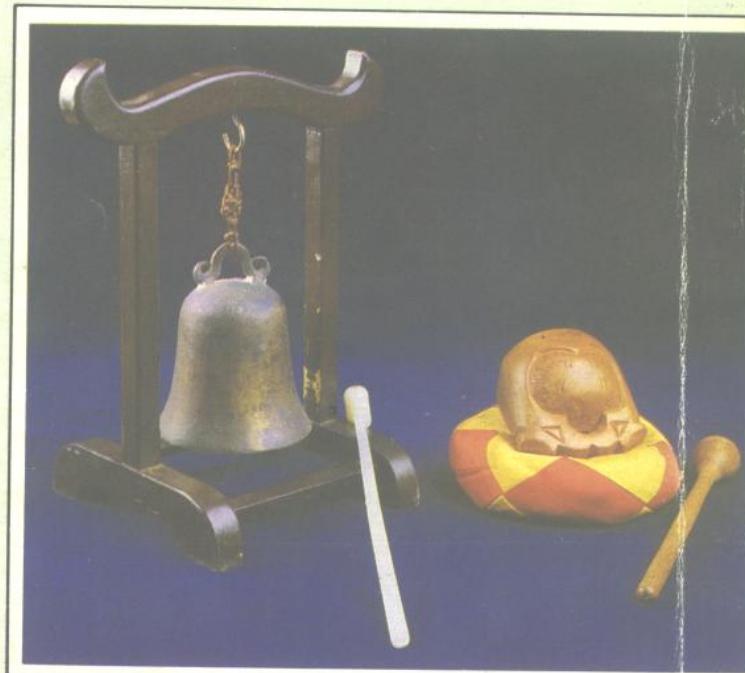


祥雲法師 著

# 佛教常用「唄器、器物、服裝」簡述

福建省佛教协会



祥雲法師 著

佛教常用  
服器 噘器  
裝物 簡述



佛教教育基金委員會印贈

普為出資及讀誦受持

佛教常用「噴器、器物、服裝」簡述

輾轉流通者回向偈曰

著作者：祥雲法師

願以此功德 消除宿現業

施資者：財團法人佛陀教育基金會  
香港佛教青年協會

增長諸福慧 圓成勝善根

出版

所有刀兵劫 及與饑饉等

藏版

悉皆盡滅除 人各習禮讓

承印者：福州晚報

印刷廠

讀誦受持人 輾轉流通者

贈送者：佛教教育基金委員會

現眷咸安樂 先亡獲超升

地 址：福州市法海路法海寺

風雨常調順 人民悉康寧

郵編三五〇〇〇一 電話五五一二八一

法界諸含識 同證無上道

佛歷二五三七 年四月印贈二萬冊

公元一九九三

# 序

中國佛教會的電視弘法節目——「光明世界」，今年春季開始播出了「唄器、器物、服裝」等項的介紹。這一系列的播報用稿，原則上是責成錄製節目的上德傳播公司去編寫的。不過由於這是一些專門性的知識，而且又須參考許多出家律典，世俗不便查閱；所以這一撰稿工作，就輾轉由我來執筆了。

佛教的「唄器、器物、服裝」等項，種目甚多。本書所列舉者，只是比較常見常聞的少類而已。

所謂「唄器」，也叫做「法器」；在經典裡，它本來叫做「鍵椎」。五分律說：「隨有瓦、木、銅、鐵，鳴者皆名鍵椎」。律部的典籍又說：「但是鐘、磬、石板、木板、木魚、砧鉗，有聲能集衆者，皆名鍵椎」。由此可見：「唄器」原是僧團中集衆時的「信號」，後來才成為誦經禮懺時敲打的「樂器」。普通的「唄器」，大致有「木魚、梆子、鐘、鼓、引磬、大磬、鑼子、鉉子、鐃鉞、雲板、鈴鐸……」等類。

所謂「器物」，係指寺院裡的「傢具、供具、儀仗」、以及莊飾點綴之物而言。

「服裝」，禪林象器箋說名「服章」。其內容包括佛教的「袈裟、臥具、海青、衫褲、鞋、襪、冠、帶」等物。

作為一個佛教徒，研究教義、加功用道，固爲當務之急；但對於教內的一些事物法制，也應該熟悉瞭解。否則：年湮代遠，任其荒疏，則道場的象器法度，就將要名實俱廢了。

本書原稿，因係供作電視節目「旁白」之用，所以文詞語調，都得力求淺顯。同時由於播映時間短促，發言「分秒必爭」，故於各項報導，每不易暢所欲言。

臺北佛教普門文庫，認爲本書資料罕見，特地印成專集，以免散失湮沒。用心可貴，爲法殷勤。出書在即，謹述因緣梗概，以爲前序。

中華民國七十四年農曆九月中旬祥雲序於臺北近郊

# 佛教常用「唄器、器物、服裝」簡述 目錄

序.....一

## （一）唄器

鐘	一
鼓	五
磬	九
木魚	一三
鑑鉦——鐃鉦	一六
鈴鐸	一〇
金剛杵	一一
板	一五
戒尺	一八

〔二〕器物

幢	二九
幡	三一
蓋	三一
香	三三
香爐	三四
手爐	三七
香盤	三九
香花盤碟	四一
澄明	四二
燈籠	四三
燭台	四八
念珠	五〇
鉢、鑽子、鉢支	五一

錫杖	五九
拄杖	六二
戒刀	六三
潑水囊	六五
拂子	六七
如意	六九
齒木（楊枝）	七一
禪杖	七四
禪板	七五
禪龕	七六
禪鎮	七七
禪帶	七八
香板	七九
蒲團	八二

界尺	八三
三寶印	八四
印	八六

(三) 服裝

袈裟(五衣、七衣、大衣、糞掃衣、金縷衣、縵衣)	八八
臥具	九六
海青	九八
長衫、二衫、三衫	一〇一
羅漢褂	一〇二
短衫褲	一〇三
僧鞋	一〇四
僧襪	一〇六

# 鐘

「鐘」是佛教的「犍椎」之一，當初僅僅是作為集衆之用的，所以也稱爲「信鼓」。

——印度在還沒有「鐘」的時期，多半是敲擊木製的犍椎集衆。

「鐘」也是報時之器。「鐘」本來只有「梵鐘」和「半鐘」兩種；「梵鐘」就是所謂的「大鐘」，又稱爲「釣（吊）鐘、撞鐘、洪鐘、鯨鐘」等等。「半鐘」的體積只有「梵鐘」的一半高度，所以稱爲「半鐘」。

「鐘」的體積大小，有它一定的標準。古代的大型「梵鐘」，據廣弘明集第二十八卷記載：京師西明寺（唐高宗勅建，在今陝西省西安市）之「鐘」，用銅一萬斤。又日本京都方廣寺之「鐘」，高一丈五尺，徑九尺二寸，厚九寸二分，重二萬二千貫（一貫爲三・七五公斤）。普通的「梵鐘」，高約四・五尺，徑約二尺左右。（上述的尺碼，不知道是不是現今的中國尺寸。）

「鐘」的資料：「梵鐘」多用青銅鑄造，「半鐘」多用真鎔鑄造。「真鎔」也叫「鎔石」，是一種銅屬的礦物；鍊治之後，視之如金，赤而不黑。近世以來，已見有鐵造的「鐘」

了。

「梵鐘」懸掛在「鐘樓」頂層，「半鐘」則吊在佛堂後門簷下。寺院中置有專司「曉鐘」、昏鐘、齋鐘、定鐘」四時鳴鐘的「執事僧」——「鐘頭」，按時敲叩。

古昔時代，除了已經知道印度有「鐘」之外，在當時我國似乎也有「鐘」，只是缺少足資考證的文獻而已。據廣弘明集第二十八卷說：有「大周二教鐘銘」（周武帝製）、「大唐興善寺鐘銘」、「京都西明寺鐘銘」（唐麟德二年造）。

又洛陽伽藍記序有說：「周室京城表裏，凡有一千餘寺；今日寥落，鐘聲罕聞。」

另據高僧傳第二十九卷：「智興傳」說：「隋大業五年，興住京師禪定寺，司『時鐘』之役。」

又唐代張繼「楓橋夜泊」詩，有「姑蘇城外寒山寺，夜半鐘聲到客船」之句。入唐求法巡禮行記卷三有「文殊菩薩曾在五臺山鐘樓谷化現『金鐘寶樓』」之記事。

根據以上所引述的許多資料顯示：後周以降，我國歷代人士曾經不斷鑄「鐘」。

「鐘」對於修道，有大功德。據敕修清規法器章說：「大鐘，叢林號令資始也。曉擊則破長夜警睡眠；暮擊則覺昏衢疏冥昧。」又經典中說：「洪鐘震響覺羣生，聲遍十方無量土。」

又增一阿含經說：「若打鐘時，一切惡道諸苦，並得停止。」

又付法藏傳卷五說：「古丹支國王，因與安息國戰，殺人九億。因惡報故，死後化爲千頭大魚，劍輪繞身砍頭。隨砍復生，極痛難忍。往求羅漢僧長（常）擊鐘聲，以息其苦。」

又高僧傳（智興傳）說：「有一亡者，通夢其妻曰：『我病死，生於地獄，幸賴禪定寺僧智興鳴鐘，響震幽冥，同受苦者，一時解脫。』」

又大唐西域記卷一說：「迦膩色迦王受惡龍請，建寺鳴鐘，息其瞋心。」

俱舍論及佛祖統紀（智者傳）也說：「人命將終，聞擊鐘磬之聲，能生善心，能增正念。」

又祇園圖經大略說：「祇園精舍無常院中，有銀鐘、頗梨鐘（可能是「琉璃鐘」或「水晶鐘」）各四座（台）。銀鐘放置無常堂內，此堂乃病僧所住。僧病垂危，鐘卽自鳴，音中宣說：『諸行無常，是生滅法；生滅滅已，寂滅爲樂。』僧聞音已，苦惱卽除，如入三昧，得生淨土。——銀鐘爲忉利天王釋提桓因所造，頗梨鐘則是月宮天子所造。及至佛滅度後，二鐘各自歸還天界。」

因爲「鐘」有這許多的功德，所以佛教徒應該尊重它。因此，凡是敲鐘的人必先默誦「

願偈」（即「鐘聲偈」）。雜喻經「偈」云：「所在聞鐘聲，臥者必須起。」古德也說：「聞鐘臥不起，護法善神瞋；現前減福慧，後世墮蛇身。」

敲鐘用的「鐘椎」又稱做「杵」。「鐘」的敲擊板眼，隨着「門派」及「方域」的不同，佛教界沒有統一的規定。就是常見的「百八鐘」的義解，也是不盡一致的。據我國的世典羣談採餘說：「鐘聲晨昏叩一百八聲者，一歲之義也。蓋年有十二月，有二十四氣，又有七十二候，正得此數。」這個說法乃世俗所杜撰，與佛教無關。又有佛門中人說：「鳴鐘一百八下，以醒一百八煩惱之睡也。」此說也不見經傳。

# 鼓

「鼓」的名字，在很多的經典中可以看到；例如：中阿含經第二十五苦陰經、金光明最勝王經第二夢見金鼓懺悔品、法華經第四提婆達多品、大般涅槃經卷上、新華嚴經（八十一卷，實叉難陀譯）第十三、五分律第十八等典籍，都曾經提到過「鼓」。

「鼓」有很多的類型和稱呼：比較小的叫「應鼓」，比較大的叫「鼙鼓」。有足的叫「足鼓」。貫柱（插柱）的叫「楹鼓」。懸擊的叫「懸鼓」。附柄執搖由耳環自擊的叫「鼗鼓」、「鞞鼓」，或是「搖鼓」。形狀像漆桶，兩端（兩面）都敲擊的叫「羯鼓」。形狀類似「羯鼓」，但身粗而短，用手指觸擊的叫做「揩鼓」、「揩鼓」、或稱「答臘鼓」。頭粗面廣而腰細，擊打兩頭的叫「震鼓」、「腰鼓」、「漢鼓」，或稱「鶴裏鼓」。除了這些以外，在文獻通考（元馬端臨撰，明王圻續，清乾隆時別續。）一書中，還有更多的名目。

我國古代也早有了種種的「鼓」類，其中有一些是我國的先哲們自己創造的，有一些則可能是從西域流傳過來的。

「鼓」的質料，初期有「金（金屬）、玉、木、石」等種種製品。一直到現代，則多已

改用木料和牛、馬、豬皮等製造了。用金屬製造的叫「鉦鼓」，用石料製造的叫「石鼓」，獸皮製成的稱爲「皮鼓」。

在佛門中，「鼓」的用處：據釋氏要覽（又名佛學備要）中說：「五分律云：『諸比丘布薩，衆不時集。佛言：若（或）打犍椎，若（或）打鼓吹貝。』若食時擊者：楞嚴經云：『食辦擊鼓，衆集撞鐘。』若說法時敲擊者：僧祇律云：『帝釋有三鼓，若善法堂說法，打第三鼓。』——從這裡我們可以知道：佛陀住世時期，「鼓」本來是在「誦戒（布薩）」、「用餐、聽法……」等場合，敲打集衆用的。後來才在寺院中，早起夜寢時，規定擊鐘鳴鼓，作爲號令。更進而把「鼓」加入了讚誦的行列，配合唱唸、譜成曲調，作爲「伎樂供養，莊嚴道場」；以音聲作佛事，助發大衆的誠敬心念。

近世佛寺中所用的「鼓」，通常都是以木爲殼、用牛、馬、豬的皮作面，形狀類似矮桶式的。大型「鼓」多半懸掛在鼓樓中，或大雄寶殿的簷角下。中、小型的「鼓」，則配以「吊鐘」，架放在鼓架上，以備讚誦唱唸之用。「手鼓」（最小的鼓、或有柄的小鼓）則於位行進時執持敲用。

大鼓的敲法：右手執槌（桴）打鼓，左手執槌敲吊鐘。敲打的時候，必須注意「節拍、

板眼」，不可錯亂。

「手鼓」的拿法和敲法是：不敲時，兩手捧持；椎橫擺在鼓的外面，用兩食指與兩中指托住，兩大指挾在鼓內，其餘四指（兩無名指與兩小指）環捲着。——這種姿式叫做『捧月手鼓』。

敲擊時左手持鼓，右手執槌。持鼓是以左手大指和食指，中指托之。執槌是以右手大指、食指和中指合持，向內敲之。

另有一種如圓扇形有柄的單面「手鼓」，則用左手握持其柄便可。

以上所介紹的敲擊法，都是現在所常見的普通的打法。另外，大陸時期叢林中的日常生活、說法、上堂等活動的鼓板，我們大略的列舉於後：

一、法鼓。

二、登座鼓。

三、茶鼓。

四、齋鼓。

五、問訊鼓。

六、放參鼓。

七、昏鼓。

八、曉鼓。

九、更鼓。

十、浴鼓。

十一、普請鼓。

十二、火鼓。

以上這些鼓板，現在在臺灣的寺院中，已經很少有人使用了。